高埗镇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批复表

（2025年度）

项目名称	社区能力建设（事业收入安排支出）				
项目类型	其他特定目标类（部门职能类）				
项目等级	二级项目				
主管部门	东莞市高埗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				
用款单位	东莞市高埗镇社区卫生服务中心				
实施周期	**起始年度**	2023	**到期年度**	2027	
2025年预算金额(元)	88,339.92				
总体绩效目标	**实施周期总目标**				
	通过实施本项目，完善医疗机构规范化建设和能力建设，提高医疗服务能力水平。				
	2025年度目标				
	通过实施本项目，完善医疗机构规范化建设和能力建设，提高医疗服务能力水平。				

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实施周期指标值	年度指标值
绩效指标	成本指标	经济成本指标	支出总额	≤88339.92元	≤88339.92元
		社会成本指标			
		生态环境成本指标	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办理竣工验收工程数量	2个	2个
		质量指标	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	100%	100%
		时效指标	支付时限	2025年12月20日	2025年12月20日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			
		社会效益	改善医疗卫生基础设施条件	改善	改善
		生态效益		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			

财政分局 批复意见	经审核，本部门设定的绩效目标基本符合《关于转发<东莞市市级财政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办法（试行）>等文件的通知》（高财〔2021〕11号）的要求。该绩效目标将作为部门支出绩效监控、绩效自评审核、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重要依据之一。请你单位以绩效目标为导向，加强项目管理，在本部门工作开展过程要认真执行相关的各项财经制度，并要重点地切实提高本部门的预算执行率，努力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果，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。